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告僅供說明，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BING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0)

## 澄清公告

茲提述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發佈之「停牌通告」公告(「公告」)除非另有註明，否則本澄清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具相同含義。

由於植字錯誤，通告中文版的第一頁的內容應為「在一般授權下就配售現有股份及認購新股份」而並非「就其一位主要股東配售本公司股份」。

承董事會命  
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陳昌義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星馳先生、陳昌義先生及易作汶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爾泉先生及陳鄒珩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周薇薇女士、鄭君如先生及黃澤強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

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內所載任何聲明或本文件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bingogroup.com.hk](http://www.bingogroup.com.hk))。